

書面質詢

日前，社會工作局局長容光耀透露，有意於下半年引入物理、語言、職業等專業治療師外僱，以回應兩、三年內相繼落成的托兒所、青少年院舍、殘疾人士院舍、長者日間中心等數十個公屋群社服設施的需求。

多年來，本澳對物理、語言、職業等範疇的專業治療師一直存在需求；無論從保障本地人就業、推動本地人專業成長抑或為本地區儲備必須人才隊伍的角度，政府均有責任作出具實效的培訓推動或獎勵計劃，以推動專業治療人才成長，回應社會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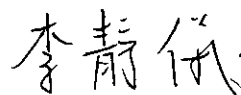
為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一、據業界透露，今年有將近 30 名治療師學成回澳；而至 2017 年則有約 110 名治療師回澳，究竟社工局是否掌握現時及未來五年本澳物理、語言、職業等專業治療師的供求情況？若確實引入相關外僱治療師，究竟有何機制確保學成回澳治療師的就業空間及本澳治療師隊伍的職涯發展不受影響？

二、多年來，本地對專業治療師一直存在需求，過去十年，當局是否曾在推動或獎勵應屆畢業生升讀物理、語言、職業等治療專業方面做過相關工作？若有，請詳細告知相關計劃的落實情況及成效？

三、面對數十個社服設施即將投入使用、專業治療師求才若渴的情況，為推動本地人的專業成長，給澳門年青人多一個擇業機會，當局今年內會否已有相應計劃鼓勵應屆畢業生升讀物理、語言、職業等治療專業，而非僅停留在討論及研究階段？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李靜儀

2014 年 4 月 2 日